

分部（子分部）工程质量报验申请单

表号： DJB-A4-04

工程名称： 浙江衢州杭泰柯城 16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20kv 升压站工程
编号：

致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部：

根据施工承包合同的规定，主控楼定位及高程控制 子分部工程现已施工完毕，经项目部自检，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以及本工程设计的要 求，请审查和验收。

附件：定位及高程控制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

承包单位（章）：

项目经理：

日

期：



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意见：

验收合格

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期：



本表一式四份，由承包单位填报，建设管理单位、项目监理部各一份，承包单位存两份。

定位及高程控制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

编号: 06-00-01-01

表 3.0.18-4

单位(子单位)工程名称		道路基础			
施工单位	德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技术部门负责人	蔡永尧	项目技术负责人	刘建军
分包单位	/	分包单位负责人	/	分包技术负责人	/
序号	分项工程名称	检验批数	施工单位检查结果	监理(建设)单位验收意见	
1	单位工程定位放线	1	合格	合格	
质量控制资料		共 项,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		共 项,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	
安全和功能检验(检测)报告					
混凝土结构实体检验					
观感质量验收(综合评价)		好 ☐ 较好 ☐ 一般 ☐		好 ☐ 较好 ☐ 一般 ☐	
验收结论					
	施工单位	项目经理: 蔡永尧 公司质量(技术)负责人: 刘建军 2016年11月14日			
	监理(建设)单位	专业监理工程师: 李长玉 2016年11月14日			
注1: 除地基基础分部外, 勘察单位可不参加; 注2: “混凝土结构实体检验”一栏非混凝土结构不填。					